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关于进一步明确电子产品及安全附件中 移动电源（0914）适用范围的决议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对锂离子电池等产品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的公告》(2023年第10号),自2024年8月1日起“移动电源”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认证)管理。

由于锂离子电池和/或电池组被广泛应用于消费类产品,市场上出现多种功能的产品,包含有锂离子电池和/或电池组,且具有对其他设备供电的接口。根据《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移动电源(0914)产品种类描述为“质量不超过18kg,包含额定容量大于600mAh的锂离子电池和/或电池组,具有交直流输入/输出的可移动式电源”。为进一步明确移动电源(0914)的适用范围,TC03专家组全体成员讨论通过如下决议:

“移动电源(0914)”原则上是指为电子电器产品供电的设备。在制造商未说明使用范围时,采用通用输出接口的产品,视为其具有“移动电源”功能。

国家认监委TC03技术专家组(代章)

2024年11月26日

